附件2

起草说明

为进一步优化“揭榜挂帅”项目组织管理机制，完善项目组织和资助拨付方式，提升“揭榜挂帅”项目工作质效，根据国家和各省市关于科技项目管理办法等有关文件，自治区科技厅研究起草了《广西科技计划“揭榜挂帅”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本办法）。现将起草情况说明如下：

## 一、起草背景

近年来，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不断创新项目组织实施方式，但不同项目组织方式在《广西科技项目揭榜制工作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中的融合度低，致使在“揭榜挂帅”榜单任务中实行“赛马制”“链主制”等方式时项目组织管理流程不清晰，执行标准不明确，项目组织管理流程有待进一步补充和明确。同时，《广西科技项目揭榜制工作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中对“揭榜挂帅”项目研发资助比例高，但资助拨付策略保守，项目开展前期的政策吸引力和创新动力不足。提高项目前期资助力度能有效吸引区内外科技力量揭榜立项，更快推动项目前期研发进展；将中期评估结果作为后续资助拨付、项目调整或终止的重要依据，强化中期检查制度的导向作用，能督促项目承担方履行任务书约定，降低资金浪费风险。为进一步优化“揭榜挂帅”项目组织管理机制，完善项目组织和资助拨付方式，更好适应现行科技任务选题策略和科技计划体系布局，制定本办法。

## 参考依据

本办法起草的主要依据为：

（一）《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国科发资〔2024〕28号；

（二）《广西科技项目揭榜制工作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桂科政字〔2020〕81号）；

（三）《上海市科技计划“揭榜挂帅”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沪科规〔2024〕4号）；

（四）《四川省科技计划“揭榜挂帅”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川科政〔2024〕1号）；

（五）《云南省科技“揭榜挂帅”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》（云财规〔2023〕12号）。

## 三、主要内容

本办法共六章二十四条，主要内容和亮点如下：

**（一）项目管理流程更明确，囊括“赛马制”“链主制”**

**1. 第二条 项目组织形式说明**

明确了“揭榜挂帅”项目组织形式定义，充分体现科技成果转化“双向揭榜”要求；明确了自治区科技厅根据不同项目的特点，可采用“赛马制”“链主制”等组织方式开展工作。

**2. 第四条 项目条件要求说明**

明确了“揭榜挂帅”榜单应聚焦的重点领域和应满足的条件。

**3. 第十二条 项目管理流程**

明确了“揭榜挂帅”榜单征集具体方式，更适应现行科技任务选题策略；明确了榜单形成过程主要包括形式审查、同行评议、现场考察等环节，说明了各环节具体工作任务；明确了榜单的发布形式和发布方式；明确了可采用“链主制”“赛马制”项目组织方式的情况和要求，区分了各自对应的项目管理流程；明确了项目管理按广西科技计划项目及资金管理等相关制度执行。

**（二）资助拨付策略更积极主动，兼顾激励与约束**

**1. 第十三条 资助方式**

明确了财政资金的资助方式为前资助和后补助相结合，说明了研发总投入与自治区财政资金资助的关系，明确了后补助经费由补助对象先行垫资。

**2. 第十四条 技术攻关类项目资助拨付方式**

根据技术攻关类项目实施期限，区分了资助拨付方式，调整了不同阶段资助拨付比例，显著提高了项目前中期资助力度。对实施期限超过1年的项目，强化过程管理，提高中期评估的决策权重，在进一步增强科研团队持续研发动力的同时，通过中期检查制度保障财政资金安全。

**3. 第十六条 成果转化类项目资助拨付方式**

显著提高了成果转化项目前期资助力度。